

政府公布家庭议会任命

* * * * *

政府今日（十二月三日）公布委任十六名家庭议会成员。

家庭议会会就制订支持和强化家庭的政策及策略，向政府提意见。议会能推动以家庭为核心价值的整体模式，制订支持家庭的政策。家庭议会由政务司司长唐英年带领，包括四位当然成员及十六位非官方成员。

政府发言人说：「就制订家庭支持政策及策略，家庭议会扮演策略性的地位。」

获委任的新委员来自不同的背景，具备不同范畴和领域的丰富知识及广泛经验，包括社会服务、专业、商业及学术，将能向政府提供宝贵意见。

发言人说：「家庭议会的成立，标志着提倡家庭为社会核心价值的一个重要里程碑。」。

家庭议会成员的任期由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一日至二〇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名单如下：

主席

政务司司长

官方成员

教育局局长或其代表

民政事务局局长或其代表

劳工及福利局局长或其代表

中央政策组首席顾问或其代表

非官方成员

周转香

周融

高静芝

关何少芳

黎凤仪

李宗德

利瓦伊榕教授

梁智鸿医生

梁国权

梁魏懋贤

彭敬慈博士

石丹理教授

杜子莹

黄重光医生

黄宝财教授

王英伟

家庭事务委员会的职权范围如下：

(a) 提倡重视家庭观念，作为促进社会和谐的原动力；并推广以家庭为核心的 support network，以巩固亲密和睦的家庭关系。

(b) 就制定全面的支持和强化家庭政策及策略，以及就发展相关计划 / 活动的事宜，向政府提意见；并监察有关的推行情况。

(c) 就如何整合政府各政策局及部门就有关不同年龄组别和性别的家庭政策及相关计划，向政府提意见，以确保互相之间的协调。

(d) 筹划 / 推行为特定年龄组别及 / 或性别而设的计划 / 活

动；以及督导安老事务委员会、妇女事务委员会及青年事务委员会的工作。

(e) 在有需要时，就加强社会对有关家庭事务的认识进行研究。

完

2007年12月3日（星期一）